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雅股份”、“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奥雅股份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5 号）同意注册，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4.2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13,45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98,856,094.35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14,593,905.65 元（含超募资金 11,272,405.65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7824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714,593,905.6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523,840,440.7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2	3,300,000.00

项 目		序号	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B3	50,534,252.49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3,174,273.1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2	231,897,399.42
	利息收入净额	C3	3,281,447.2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27,014,713.8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2=B2+C2	235,197,399.42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3	53,815,699.7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6,197,492.15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197,492.15

注：本报告期初发生额与上一报告期末发生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经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3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资金中尚有 80 万元未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经公司与保荐机构沟通确认，鉴于上述资金用途明确且已履行相应审议程序，该部分资金可认定为上一报告期内已实际使用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于 2021 年 2 月 28 日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蛇口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及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上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及现金管理情况

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

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6,197,492.15 元。

其中，部分经奥雅股份股东会审议通过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因相关理财产品尚未到期、以及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手续尚未办理完毕，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仍留存于募集资金专户及理财专户中，具体存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方式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活期存款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667001698	23,272,144.95	详见注 2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78240188000156853	35,156,460.43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755920124410306	97,492.15	超募资金活期余额
存放方式	委托方	受托方	账号	余额	备注
现金管理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667001698	80,000,000.00	详见注 2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深圳蛇口支行	8110301012500751343	40,000,000.00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86011110000918584	40,000,000.00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755920124410306	9,400,000.00	详见注释 1。其中 610 万元为超募资金购入结构性存款。

注 1：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33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超募资金因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尚未赎回，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经公司与保荐机构沟通确认，鉴于该笔资金用途已明确并履行完毕相应审议程序，可认定为报告期内已实际使用的资金。

注 2：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及“信息化与协同平台建设项目”，并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经公司与保荐机构沟通确认，鉴于资金用途已明确并履行完

毕相应审议程序，可认定为报告期内已实际使用的资金。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公司于前述经批准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已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归还 500 万元，2025 年 2 月 24 日归还 500 万元，合计归还 1,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公司在本次使用期限到期前，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

公司于前述经批准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已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为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募集资金获取收益的能力，依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制度规范，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运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运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3）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80 万元的超募资金（含理财收益及银行利息）进行现金管理，用于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保荐机构对该

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7）。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金额（元）	年化收益率
招商银行深圳蛇口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11970）	2025/10/17	2026/1/15	6,100,000.00	1.00%-1.70%
合计				6,100,000.00	

（四）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结项，拟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013.30 万元（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的实际金额为准）转入公司一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尚需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将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超募资金共计 1,127.24 万元。

（1）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3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2)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33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66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目前闲置的海口物业部分或整体以市场价对外出租,以盘活闲置资产,提高募投项目场地利用效率。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及“信息化与协同平台建设项目”,并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2025年度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及相关公告。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奥雅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奥雅股份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机构通过与管理层沟通、资料审阅等多种方式，对奥雅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项目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并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就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沟通交流等。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光大证券认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奥雅股份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光大证券对奥雅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25年度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459.3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64.30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842.8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221.21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842.86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5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是	58,966.16	58,966.16	194.27	45,048.11	76.40	已终止	-1,618.45	否	否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6,434.15	6,434.15	-	5,709.63	88.74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与协同平台建设项目	是	4,931.84	4,931.84	123.15	1,943.73	39.41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结余永久补流	否			1,016.88	1,016.88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0,332.15	70,332.15	1,334.3	53,718.35	76.38	-	-1,618.45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660	660	330	660	100	-	-	-	-
未确定用途资金	否	467.24	467.24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127.24	1,127.24	330	660	58.55	-	-	-	-
合计		71,459.39	71,459.39	1,664.3	54,378.35	76.10	-	-1,618.4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p> <p>（1）本项目未达预计效益，主要是由于以景观设计为核心的创新设计行业受各级政府及公共机构和房地产开发商的需求影响较大，本募投项目实施以来，政府财政收紧，房地产市场环境变化，公司设计业务受到的冲击较大，回款周期拉长，成本刚性，导致本项目未达预计效益。</p> <p>（2）原本为募投项目制定的扩张战略，出于审慎性的考虑，公司及时调整为谨慎实施战略，同时推进了一系列降本增效的举措，将公司现金流安全作为底线，降低了扩张速度，使得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缓于预期。</p> <p>（3）本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资金 45,048.11 万元，占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 76.40%。剩余募集资金原计划主要用于：拓展设计服务网络、与其他企业联合参与南山区总部联建大厦建设以扩大产能、提升市场影响力。但由于南山区总部联建大厦建设进度不及预期，导致相关募投项目已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且根据公司 2025 年 11 月实地调研了解，该大厦工期预计将进一步推迟至 2028 年。同时，与地产业务紧密相关的设计、园林景观等业务外部市场环境发生显著变化，若继续大规模投入总部联建大厦建设，不仅难以实现预期经济效益，还将占用公司大量营运资金。为集中资源应对当前经营挑战，稳步推进公司“AI+IP”战略转型升级，保障公司平稳健康发展，公司拟调整原投资安排，终止“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2、信息化与协同平台建设项目</p> <p>（1）本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资金 1,943.73 万元，占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 39.41%。剩余募集资金原计划主要用于总部联建大厦落成后投入机房基础设施建设与相关软件。由于原计划在大厦建成后投入的数字化工具，受益于 AI 技术的快速迭代，公司逐步以自主研发为主，外采为辅逐步满足相关运营需求。为集中资源应对当前经营挑战，稳步推进公司“AI+IP”战略转型升级，保障公司平稳健康发展，公司拟调整原投资安排，终止“信息化与协同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3、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p> <p>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016.88 万元（含利息等收入）作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及“信息化与协同平台建设项目”均为支撑性项目，有助于公司全面提升高新技术服务能力及设计和管理效率，并不单独产生收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收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超募资金共计 1,127.24 万元。</p> <p>(1)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3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p> <p>(2)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3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0）。</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 660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海口为“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公司独立董事对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及相关公告。</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1 年 6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8,639,669.18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076,660.50 元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及相关公告。</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1)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将及时归还至募集</p>

	<p>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p> <p>公司于前述经批准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已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归还 500 万元，2025 年 2 月 24 日归还 500 万元，合计归还 1,0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公司在本次使用期限到期前，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p> <p>公司于前述经批准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已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1）为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募集资金获取收益的能力，依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制度规范，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运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p> <p>（2）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运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p> <p>（3）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80 万元的超募资金（含理财收益及银行利息）进行现金管理，用于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7）。</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5年1月2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结项，拟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013.30万元（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的实际金额为准）转入公司一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尚需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将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6,197,492.15元（为超募资金及其利息、理财收益），其中6,100,000元用于现金管理，其余存于募集资金专户。</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1）募投项目的内部结构调整情况</p> <p>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调整“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及“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内部结构。公司独立董事对募投项目内部结构调整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募投项目内部结构调整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及相关公告。</p> <p>（2）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情况</p> <p>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目前闲置的海口物业部分或整体以市场价对外出租，以盘活闲置资产，提高募投项目场地利用效率。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p> <p>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重大违规的情况。</p>

注：本报告中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的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附表 2:《2025 年度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18,327.21	18,327.21	18,327.21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信息化与协同平台建设项目	3,515.65	3,515.65	3,515.65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1,842.86	21,842.86	21,842.86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p>(1) 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p> <p>为集中资源应对当前经营挑战, 稳步推进公司“AI+IP”战略转型升级, 保障公司平稳健康发展, 公司拟调整原投资安排, 终止“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并于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将募集资金余额 18,327.21 万元 (含利息等收入) 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下的“总部联建大厦项目”, 政府部门已受理退出申请, 有关部门正在办理退出手续, 政府退还款将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公司在收到该等款项后将及时披露。</p> <p>(2) 信息化与协同平台建设项目</p> <p>为集中资源应对当前经营挑战, 稳步推进公司“AI+IP”战略转型升级, 保障公司平稳健康发展, 公司拟调整原投资安排, 终止“信息化与协同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并于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p>				

	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募集资金余额 3,515.65 万元（含利息等收入）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杨小虎



韦东

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保荐机构公章）

2026 年 4 月 日